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1.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支总表
- 2.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总表
- 3.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总表
- 4.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7.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9.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表

表

- 3.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池州市委《关于印发(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池办秘(2002)61号文件规定,市法院主要职责。

- (一)依法审判第一审、第二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 (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依法审理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案件。
 - (三)依法对基层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 (四)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和法律规 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
 - (五)依法受理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 (六)监督、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 (七)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及疑难问题,提出解决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 (八)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调市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 (九)开展审判执行工作中需要对外委托、鉴定、检验、评估、审计、拍卖、变卖和指定破产清算人等工作。

(十)领导全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一) 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年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目标,进一步巩固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现代化"三优池州"建设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第二部分 2023 年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支总表

N/a N		L ab	平世: 万儿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3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86.58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0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 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收入		支 出	•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837.00 本年支出	小 计 2837.00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2837.00 支 出 总	计 2837.00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总表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结约	À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	本经营	财政专户	事业收入	位经营	上级	位上缴	其他	计	一般公	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单位资
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837.00	2837.00	2837.00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总表

							単位: 万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404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837.00	2254.83	582.17		7621	
404001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837.00	2254.83	582.17			
1101	一般在职支出(行政)	1,141.55	1,141.55				
1103	医疗卫生支出 (行政)	51.01	51.01				
1105	住房公积金(行政)	160.99	160.99				
111101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行政)	170.07	170.07				
111103	职业年金缴费(行政)	62.13	62.13				
1203	独生子女费(行政)	0.22	0.22				
1205	遗属补助	3.18	3.18				
130201	一般退休支出	103.04	103.04				
1401	聘用人员工资支出	119.60	119.60				
2101	综合定额(行政)	189.00	189.00				
2103	交通费	49.40	49.40				
2104	会议费	2.00	2.00				
2107	物业管理费	93.42	93.42				
2108	水电费	27.00	27.00				
2110	公务交通补贴	80.22	80.22				
2111	招商经费	2.00	2.00				
22	其他运转类	27.00		27.00			

31	本级项目	555.17		555.17	
	案件审判与执行	345.08		345.08	
	法官绩效考核奖金	180.00		180.00	
	法警值班执勤津补贴	14.69		14.69	
	选派干部生活补贴	5.40		5.40	
	企业费用保障资金	10.00		10.00	
	合 计	2837.00	2254.83	582.17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平区、万九	
收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37.00	一、本年支出	2837.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37.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86.58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收 入		支 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837.00	支 出 总 计	2837.00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 •	=		
科目	14 17 4 14	A 11		基本支出		在日土山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86.58	1704.41	1255.28	449.13	582.17
20405	法院	2286.58	1704.41	1255.28	449.13	582.17
2040501	行政运行	1899.1	1704.41	1255.28	449.13	194.6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				5.4
2040504	案件审判	313.13				313.13
2040505	案件执行	68.95				68.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2	338.42	336.97	1.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5.24	335.24	333.79	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04	103.04	101.59	1.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07	170.07	170.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3	62.13	62.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3.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01	51.01	51.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1	51.01	51.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01	51.01	51.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99	160.99	160.99		
22102	住房公积金	160.99	160.99	160.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99	160.99	160.99		
	合 计	2837.00	2254.83	1804.25	450.58	582.17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u>早似: 万兀</u>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	般公共预算基	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0100	基本工资	447.41	447.41	
3010151	十三个月工资	37.28	37.28	
3010201	生活性补贴	165.17	165.17	
3010202	工作性津贴	70.47	70.47	
3010204	特殊岗位津贴	46.63	46.63	
3010205	警衔津贴	9.43	9.43	
3010300	奖金(一般退休支出)	101.59	101.59	
3010300	奖金(一般在职支出)	323.61	323.61	
3010801	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单位)	170.07	170.07	
3010901	职业年金支出(单位)	62.13	62.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01	51.01	
3011299	其他社保缴费	1.48	1.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99	160.99	
30199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60	119.60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5	水费(综合定额行政)	1.00		1.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24.00		24.00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3.42		93.42
30211	差旅费	45.00		45.00
3021301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1501	会议费	2.00		2.00
3021601	培训费	2.00		2.00
3021602	职工教育经费	11.09		11.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90		11.9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2801	职工工会经费	28.98	28.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40		49.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综合定额行政)	6.50		6.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公共交通补贴)	80.22		80.22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45		1.45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招商经费)	2.00		2.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综合定额行政)	79.50		79.50
3030501	遗属补助	3.18	3.18	
3039901	独生子女费	0.22	0.22	
3039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0	5.00	
	合 计	2254.83	1804.25	450.58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本年』	政府性基金 _予	页算支出
科目编码	i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1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2061001	乏燃料运输			
•••••				
	合 计			

注: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合 计			

注: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4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结余	财政专户	单位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	国有资本	一般公	政府性	国有资本		
				预算	基金预算	经营预算	共预算	基金预算	经营预算		
	网络运维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7.00	27.00							
	案件审判与执行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45.08	345.08							
	选派干部生活补贴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40	5.40							
	企业费用保障资金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0	10.00							
	法警值班执勤津补贴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4.69	14.69							
	法官绩效考核奖金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80.00	180.00							
	合 计 58			582.17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 /⊔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単位
案件审判与执行	其他网络 控制设备	60	60				
案件审判与执行	复印纸	10.01	10.01				
合 计		70.01	70.01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 计						

注: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收支总预算 2837.0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预算 2837.0 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 2837.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本年收入 2837.0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37.0 万元,占 100%,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36.3 万元,增长 1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化和工资收入正常增长及新增部分项目编制。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预算支出 2837.0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82.8 万元,增长 6.9%,增长原因主 要是人员工资正常增长、法院绩效考核奖金等。其中,基 本支出 2254.83 万元,占 79.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 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582.17 万元,占 20.5%, 主要用于案件审判与执行、企业费用保障资金、法警值班 执勤津补贴、选派干部生活补贴、网络运维费、法官绩效考核奖金。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837.0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37.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837.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2286.58 万元,占 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2 万元,占 1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1.01 万元,占 1.8%;住房保障支出 160.99 万元,占 5.7%。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37.0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82.8 万元, 增长 6.9%, 主要原因:一是诉讼费退费备用金、法院绩效考核奖金; 二是人员工资正常增长等;三、新办公大楼物业费,水电暖费用增加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2286.58 万元,占 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42 万元,占 11.5%;卫生健康支出 51.01 万元,占 2.23%;住房保障支出 160.99 万元,占 5.67%。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1899.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60.1万元,增

- 长 31.9%,增长原因主要是将以前年度其他法院支出、其他公共安全支出的预算纳入到行政运行项。
-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2023年预算5.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4万元, 增长原因主要是将选派干部生活补助5.4万元纳入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
-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3年预算313.1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0.87万元,下降3.35%,下降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更加科学,细分案件审判与案件执行项目支出。
-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2023年预算68.9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8.05万元,下降45%,下降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更加科学,细分案件审判与案件执行项目支出。
-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103.04万元, 比2022年1.4万元预算增加101.64万元,增长7260%, 增长原因主要是自2023年起,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纳入当年 度预算,故2023年新增加预算101.64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70.0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3.87万元,增长46.3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的增加以及保险缴费基数的增加。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62.1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03万元,增长6.9%,增长原因主要人员工资基数增加变动。
-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3.1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0.6%,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化等。
-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51. 0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 21万元,增长6. 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变化造成医保基数上升等。
-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160.9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9.89万元,增长1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变化及在职人数变化。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54.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11.79 万元,公用经费 443.0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811.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十三个月工资、生活性补贴、工作性津贴、警衔津贴、奖 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职业年金支出、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其他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支出、职工工会经费、遗属补助、独生子女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50.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网络运维)、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职工教育经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82.17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71.83 万元,下降 38.98%,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无退诉讼费保证金项目及上年办案业务和装备费结转。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82.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582.17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70.01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 下降 38%, 下降 原因主要是 2022 年末完成新大楼搬迁, 采购需求降低。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0.01 万元, 占 100%。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案件审判与执行"项目。
- (1)项目概述。按相关规定,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办案经费需求市级财政应予以保障。法院在办案过程中,须调查核实案件证据,提审被告人,开庭审理案件等,所发生的差 旅费、邮电费、司法雇员等辅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劳务费 等相关费用,以专项经费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 (2)立项依据。根据池州市委《关于印发(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池办秘(2002)61号文件规定,履行市法院相关职责。
 -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 (5)项目内容。"案件审判与执行"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本院案件办公经费、办案差旅费、监外执行专家评审劳务费、法律宣传费用、法律文书印刷费用、法律文书送达费用、车辆购置费、旧存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劳务费、被装购置费、死刑执行费用、司法拍卖费用及其他相关案件审判与执行费用等。

-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案件审判与执行"项目预算安排345.08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345.08万元)。
 - (7) 绩效目标。见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2023 -	1,2,1						
项目名称			案	牛审判与执行						
主管部门 及代码			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 法院					
Į Į	项目来源			项目期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度资金总额:	345. 08						
1			其中: 财政拨款	348. 08						
			上年结转	0						
年度目标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案件受理数	≥ 1500 件						
		数量 指标	案件结案数	≥ 1500 件						
		质量	经费支出合规性	按照市	财政规定执行					
		质量 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8%						
		时效 指标	年末资金支出进度		≥ 95%					
绩效		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	345.08万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	对当事人经济利益维护程度	影□	向程度明显					
1/10		效益 指标	对池州营商环境影响程度	影□	向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	对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 信力的影响程度	影口	向程度明显					
		指标	对平安池州建设影响程度	影□	向程度明显					
		生态 效益 指标	对生态池州建设影响程度	影口	向程度明显					
		可续响标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影响程度	影口	向程度明显					

(二)机关运行经费。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预算 443.04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9.14 万元, 增长 (下降) 9.69%, 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搬迁至新建审判 大楼, 物业费、水费电开支大幅增长。

(三) 政府采购情况。

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7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0.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45.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

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 **六、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八、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九、项目支出:** 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以及其他费用。